

岐山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1、落实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本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

2、落实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3、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4、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5、落实全县殡葬改革规划，负责依法加强殡葬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推进殡葬改革。承办县内经营性公墓的审核上报工作。

6、落实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7、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划，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8、落实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规划，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9、落实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实施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0、落实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

11、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方、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

岐山县民政局机关内设局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和区划地名股；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社会事务和慈善事业促进股；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老龄股；下属单位为岐山县婚姻登记处、城乡低保中心、殡仪馆、殡葬服务管理所、福利中心、中心敬老院、凤鸣区域敬老院。

二、工作任务

1、守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

- 2、推进养老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
- 3、创新推进基层社会治理
- 4、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
- 5、推进社会工作有序开展
- 6、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

三、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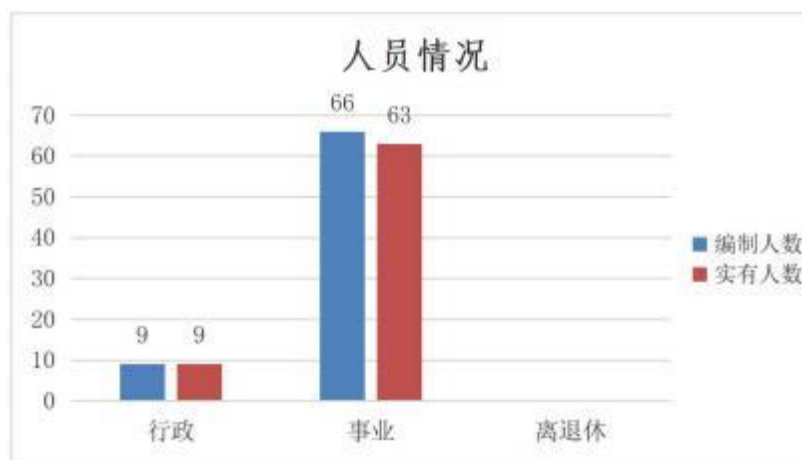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8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岐山县民政局	
2	岐山县殡仪馆	
3	岐山县殡葬管理服务所	
4	岐山县城乡低保中心	
5	岐山县救助管理站	

6	岐山县社会福利中心	
7	岐山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8	岐山县中心敬老院	
9	岐山县凤鸣区域敬老院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5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66 人；实有人员 72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63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年本部门预算收入5605.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605.0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2025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643.5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救助对象和项目增加；2025年本部门预算支出5605.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605.0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2025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643.5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救助对象和项目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5605.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605.08万元、政府性

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643.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救助对象和项目增加；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5605.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05.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643.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救助对象和项目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05.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643.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救助对象和项目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5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05.08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80201）155.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28 万元，原因是新增调动新招录人员等。

（2）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 万元，原因是增加社会组织机构及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3）老龄事务（2080209）18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00 万元，原因是高龄工作由卫健局划转至

民政局。

(4)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 43 万元, 较上年减少 5 万元, 原因是项目减少。

(5) 儿童福利(2081001) 2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7 万元, 原因是救助对象增加。

(6) 殡葬(2081004) 318.8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5.07 万元, 原因是业务量减少等。

(7)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2081005) 528.59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6.27 万元, 原因是压缩支出。

(8) 养老服务(2081006) 167.5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67.5 万元, 原因是项目增加。

(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2081099) 116.3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76.5 万元, 原因是项目减少等。

(10)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 36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6 万元, 原因是救助对象增加。

(1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2082002) 4.00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 万元, 原因是救助对象减少。

(1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 2064 万元, 较上年减少 319.85 万元, 原因是低保救助对象减少等。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05.08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971.6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3.03 万元, 原因是增加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5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7 万元，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430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50.54 万元，原因是老龄项目增加。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补贴（399）18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62.5 万元，原因是项目减少。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05.08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501）329.0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5 万元，原因是增加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56.3 万元，较上年减少 4.7 万元，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736.95，较上年增加 2.9 万元，增加人员工资。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509）430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50.54 万元，原因是项目增加。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补贴（599）18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 万元，原因是项目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 0.73 万元，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 万元，较上年持平。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5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05.08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6.6 万元，较上年持平。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岐山县民政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 2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 3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 4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 5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8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9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 10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 11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 12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13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 14	2025 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 15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 16	2025 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 1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部门预算	5,605.08	一、部门预算	5605.08	一、部门预算	5605.08	一、部门预算	5605.08
2	1、财政拨款	5605.0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796.82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29.04
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05.08	2、外交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770.22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0
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4808.26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36.95
7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4808.26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3、事业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201.46	7、对企业补助	0.00
9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5.08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302.3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2.30
11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6、其他收入	0.00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0.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180.5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180.5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0.00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56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6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6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605.08
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3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34	上年结转	0.00						
35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0.00						
36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0.00						
37	收入总计	5605.08	支出总计	5605.08	支出总计	5605.08	支出总计	5605.08

表 2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1		合计	5,605.08	5,605.08	4,80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348	岐山县民政局	5,605.08	5,605.08	4,80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348001	岐山县民政局	2,810.25	2,810.25	2,69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348003	岐山县殡葬管理服务所	142.36	142.36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348004	岐山县城乡低保中心	2,138.34	2,138.34	2,0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348005	岐山县救助管理站	93.76	93.76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348009	岐山县社会福利中心	114.93	114.93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348011	岐山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44.89	44.89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348012	岐山县中心敬老院	101.49	101.49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348013	岐山县凤鸣区域敬老院	159.07	159.07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拨款	事业收 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 余额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 的项目							
1		合计	5,605.08	5,605.08	4,80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348	岐山县民政局	5,605.08	5,605.08	4,80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348001	岐山县民政局	2,810.25	2,810.25	2,69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348003	岐山县殡葬管理服务所	142.36	142.36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348004	岐山县城乡低保中心	2,138.34	2,138.34	2,0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348005	岐山县救助管理站	93.76	93.76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348009	岐山县社会福利中心	114.93	114.93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348011	岐山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44.89	44.89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348012	岐山县中心敬老院	101.49	101.49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348013	岐山县凤鸣区域敬老院	159.07	159.07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	5605.08	一、财政拨款	5605.08	一、财政拨款	5605.08	一、财政拨款	5605.08
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05.0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796.82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29.04
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4808.26	2、外交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770.22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0
4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36.95
7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4808.26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201.46	7、对企业补助	0.00
9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5.08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302.3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2.30
11			10、卫生健康支出	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0.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180.5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180.5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0.00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56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6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6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605.08
32	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3	收入总计	5605.08	支出总计	5605.08	支出总计	5605.08	支出总计	5605.08

表 5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5,605.08	770.22	26.60	4,808.26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5.08	770.22	26.60	4,808.26	
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18.88	152.58	3.30	1,863.00	
4	2080201	行政运行	155.88	152.58	3.30	0.00	
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00	0.00	0.00	20.00	
6	2080209	老龄事务	1,800.00	0.00	0.00	1,800.00	
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00	0.00	0.00	43.00	
8	20810	社会福利	1,158.21	617.65	23.30	517.26	
9	2081001	儿童福利	27.00	0.00	0.00	27.00	
10	2081004	殡葬	318.82	134.06	3.30	181.46	
1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28.59	483.59	20.00	25.00	
12	2081006	养老服务	167.50	0.00	0.00	167.50	
1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16.30	0.00	0.00	116.30	
14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0.00	0.00	0.00	360.00	
15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0.00	0.00	0.00	360.00	
16	20820	临时救助	4.00	0.00	0.00	4.00	
1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00	0.00	0.00	4.00	
1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00	0.00	0.00	2,064.00	
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00	0.00	0.00	2,064.00	

表 6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5,605.08	770.22	26.60	4,808.2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1.68	770.22	0.00	201.46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0.08	103.62	0.00	176.46	
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76	358.76	0.00	0.00	
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9	2.89	0.00	0.00	
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2	11.82	0.00	0.00	
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8	4.08	0.00	0.00	
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8.10	68.10	0.00	0.0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90	31.90	0.00	0.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82	135.82	0.00	0.0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9.06	9.06	0.00	0.00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1	38.41	0.00	0.0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	1.02	0.00	0.00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4	4.74	0.00	25.00	
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60	0.00	26.60	124.00	
1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57	0.00	2.57	38.00	
17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0.00	3.84	0.00	
18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	0.00	1.47	0.00	

19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2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73	0.00	0.73	0.00	
22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	0.00	7.87	0.00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	0.00	2.92	0.00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0.00	0.00	15.00	
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0	0.00	3.20	71.00	
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2.30	0.00	0.00	4,302.30	
27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0	0.00	0.00	4.00	
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98.30	0.00	0.00	4,298.30	
29	399	其他支出			180.50	0.00	0.00	180.50	
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80.50	0.00	0.00	180.50	

表 7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796.82	770.22	26.6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82	770.22	26.60	
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5.88	152.58	3.30	
4	2080201	行政运行	155.88	152.58	3.30	
5	20810	社会福利	640.95	617.65	23.30	
6	2081004	殡葬	137.36	134.06	3.30	
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03.59	483.59	20.00	

表 8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796.82	770.22	26.6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0.22	770.22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3.62	103.62	0.00	
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76	358.76	0.00	
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9	2.89	0.00	
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2	11.82	0.00	
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8	4.08	0.00	
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8.10	68.10	0.0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90	31.90	0.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82	135.82	0.0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9.06	9.06	0.00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1	38.41	0.0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	1.02	0.00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74	4.74	0.00	
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	0.00	26.60	
1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7	0.00	2.57	
17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0.00	3.84	
18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	0.00	1.47	

19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2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73	0.00	0.73	
22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	0.00	7.87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	0.00	2.92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	0.00	3.20	
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2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0.00	0.00	
28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0.00	0.00	
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601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3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表 9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0.00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2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4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			五、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6			六、农林水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7			七、交通运输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七、对企业补助	0.00
8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9			九、金融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0			十、其他支出	0.00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1			十一、转移性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2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13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三、转移性支出	0.00
14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0.00
15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五、其他支出	0.00
16					其他支出	0.00		
17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1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19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表 10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1		合计	4,808.26	
2	348	岐山县民政局	4,808.26	
3	348001	岐山县民政局	2,696.26	
4		专用项目	2,696.26	
5		民生保障类专项	2,696.26	
6		2025 年《岐山老年》编印	2.00	编印县学会期刊两期
7		2025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配套	360.00	为全县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8		2025 年慈善经费	8.00	慈善宣传及慈善志愿服务队伍建设
9		2025 年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1,800.00	为全县 70 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生活保健补贴，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况。
10		2025 年工作经费	5.00	使民政工作基础更加牢固，体制机制更加顺畅，运行管理更加高效，落实更加牢固，保障正常运转等。
11		2025 年孤儿高等教育学费资助和生活补助费、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及监护人劳务费项目	17.30	保障全县社会散居孤儿生活费、监护费及符合高等教育孤儿学费和生活费。
12		2025 年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和完全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县级配套	30.00	支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主要通过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渠道安排资金，对入住养老机构的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给予救助，并对收住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的养老机构结合绩效考核结果予以适当补助
13		2025 年困难群众春节慰问	15.00	春节前，对城乡困难群众进行慰问，确保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安心过年。
14		2025 年老年学学会活动经费	2.00	开展老龄研究，为老服务调研、研讨，老年健康讲座，科普知识培训等。
15		2025 年年度工作总结会、老年学论学术研讨	1.00	按照中省市学会安排组织撰写老年学学术论文并奖励
16		2025 年农村幸福院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助	120.00	幸福院和社区养老服务补助用于养老服务机构日常开销，保障幸福院规范运行，优化服务，努力提高入院老人满意率，使他们老有所依、老有所乐，使他们安度晚年。
17		2025 年农村幸福院县级配套（县配）	47.50	幸福院助费用于各村幸福院日常开销，保障幸福院规范运行，优化服务，努力提高入院老人满意率，使他们老有所依、老有所乐，使他们安度晚年。
18		2025 年社会救助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30.00	1.使民政工作基础更加牢固、体制机制更加顺畅、运行管理更加高效、落实更加牢固；2、不断完善社会救助、社会养老服务，持续提升保障和改善民生，发展社会服务能力和水平。

19		2025 年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15.00	创建社会组织党建示范点，开展全员培训，指导全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20		2025 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项目	27.00	保障全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提高生活水平。
21		2025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补贴	40.00	确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政策执行到位，保障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落实到位，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22		2025 年殡仪馆购买服务	176.46	有序开展殡葬服务工作，确保全县城乡遗体接运、冷藏、火化、骨灰存放等基本殡葬服务工作有序开展，进一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丧葬需求
23	348003	岐山县殡葬管理服务所	5.00	
24		专用项目	5.00	
25		单位运转类专项	5.00	
26		2025 年殡葬改革宣传费等项目	5.00	主要用于全县殡葬改革政策执法宣传费，执法培训费等项目，为进一步推动全县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依法规范殡葬用品市场，查处殡葬违法行为。同时保障单位工作经费及正常运转。
27	348004	岐山县城乡低保中心	2,020.00	
28		专用项目	2,020.00	
29		民生保障类专项	2,020.00	
30		2025 年兜底保障工作经费	11.00	通过开展入户调查核查、信息核对、政策培训、审批审核资料印制、宣传资料印制等社会救助工作的大力开展，确保城乡困难群众实现应保尽保、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农村困难群众“急难”问题得到及时救助、有效解决；社会救助资金管理规范，各类保障资金按时足额发放；社会救助政策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31		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2,000.00	通过开展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确保城乡困难群众实现应保尽保、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现全覆盖；城乡困难群众“急难”问题得到及时救助、有效解决。
32		2025 年六七十年代铁路民兵工龄补助资金	9.00	六七十年代参加铁路建设民兵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33	348005	岐山县救助管理站	4.00	
34		专用项目	4.00	
35		民生保障类专项	4.00	
36		2025 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专项资金	4.00	全年救助量超过 300 人次，主要用于街头流浪人员及临时受困人员返家车费，基本生活费，医疗救助，临时安置等服务，同时保障上街巡查正常开展。
37	348009	岐山县社会福利中心	15.00	
38		专用项目	15.00	

39		单位运转类专项	15.00	
40		2025 年临聘人员工资、水电费、运转费等	15.00	养老机构运行、生活开支及临聘人员工资
41	348011	岐山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3.00	
42		专用项目	3.00	
43		单位运转类专项	3.00	
44		2025 年婚姻证件款及运行费	3.00	婚姻登记处全年发放的结婚证、离婚证按照陕民办发〔2004〕23 号文件《关于启用新式婚姻证件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统一在省厅购买，确保为全县婚姻当事人依法提高保障服务。
45	348012	岐山县中心敬老院	25.00	
46		专用项目	25.00	
47		民生保障类专项	25.00	
48		2025 年养老机构运行经费、生活开支及临聘人员工资	25.00	保障单位运转、生活开支及临聘人员工资
49	348013	岐山县凤鸣区域敬老院	40.00	
50		专用项目	40.00	
51		民生保障类专项	40.00	
52		2025 年天然气锅炉运行、临聘人员薪酬待遇、运转维护经费	40.00	为我院临聘工作人员发放薪酬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表 11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序号	预算单位 代码	预算单位 名称	预算项目 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 分类科目 代码	政府经济 分类科目 名称	项目类别	资金性质	备注

表 12

2025 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序号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采购项 目	采购目 录	购买服 务内容	规格型 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经 济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 济分类科目编码		实施采 购时间	预算金 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表 14-1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殡仪馆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46		
		其中: 财政拨款	176.4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有序开展殡葬服务工作, 确保全县城乡遗体接运、冷藏、火化、骨灰存放等基本殡葬服务工作程序合规合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规定	100%	
		质量指标	使用规范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环保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服务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100%	

表 14-2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6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规定发放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和护理质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残疾人服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对象满意度	>=90%	

表 14-3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补贴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实施以奖代补政策, 落实监管责任, 减轻家庭负担, 防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发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发放补贴	1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使用时间	2025年	
		成本指标	所有支出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对辖区内的精神障碍患者、弱势群体、残疾人等提供专业的康复服务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4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慈善经费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由于慈善协会工作与其他协会组织业务性质不同,捐赠和慈善项目实施、慈善宣传以及慈善志愿服务涉及全县各个方面,为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用于慈善协会召开一年一度的常务理事、理事(会员)大会及会上受表彰的慈善家、西岐善星、慈善企业、慈善大使、慈善工作先进单位、慈善教育工作先进单位、慈善志愿服务先进单位、慈善工作先进个人、慈善教育工作先进个人、慈善志愿服务先进个人等先进牌匾、奖杯、奖牌、证书的制作;用于《岐山慈善》会刊的印制。临聘人员工资、暖气费、水电费、门卫人员工资(分摊部分)、差费及报刊费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支出	8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所有资金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服务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5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孤儿高等教育学费资助和生活补助费、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及监护人劳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3	
		其中:财政拨款		17.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孤儿大学生:县民政局指导乡镇人民政府通过家庭巡访等方式主动了解社会散居孤儿就学情况,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孤儿办理领取助学金的手续,经过确认孤儿身份,对学籍等信息进行核实,将确认对象纳入“助学工程”,通过社会发放方式,按月或季度奖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孤儿本人银行卡。助学金的发放从孤儿开始入学到孤儿毕业结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对象人员及时纳入	100%	
		质量指标	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需要资金	17.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困境儿童生活质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困境儿童服务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6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困难群众春节慰问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春节前,对城乡困难群众进行慰问,确保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安心过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规定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使困难群众度过祥和安康的春节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困难群众过春节慰问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7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农村幸福院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50		
		其中: 财政拨款	47.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根据岐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岐山县农村幸福院分级定档考核办法 (试行) 的通知 (岐政办发〔2016〕171 号), 充分发挥农村幸福院各类设施设备作用, 全面提升农村幸福院养老服务效能, 实现健康持续发展, 为农村老年人很好的提供相聚交流、餐饮临休、文化娱乐、休闲健身、精神慰藉等日间照料服务场所, 服务农村老年人群 5000 余人。为农村留守老人服务, 给他们提供一个精神慰藉的地方。提升老人的幸福指数, 使家人放心, 本人开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幸福院数量	10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率	98%	
		时效指标	正常运行	95%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保障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老人生活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老人服务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表 14-8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农村幸福院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助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8.00	
		其他资金		
<p>根据岐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岐山县农村幸福院分级定档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岐政办发〔2016〕171号），充分发挥农村幸福院各类设施设备作用，全面提升农村幸福院养老服务效能，实现健康持续发展，为农村老年人很好的提供相聚交流、餐饮临休、文化娱乐、休闲健身、精神慰藉等日间照料服务场所；同时完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服务功能，优化服务，努力提高入院老人满意率，完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管理；强化督查、健全制度，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强化保障，加大投入，确保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良性运行；完善功能，优化服务，努力提高社区老人满意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幸福院数量	10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率	98%	
	时效指标	正常运行	95%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保障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老人生活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老人服务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表 14-9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使民政工作基础更加牢固, 体制机制更加顺畅, 运行管理更加 高效, 落实更加牢固。2、不断完善社会救助、社会养老服务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运转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困难群众服务等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10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2022 年计划 3 个规范化党建示范点、创建五星级党支部 1 个、四星级党支部 1 个、社会组织党员全员培训、指导全县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转	100%	
		质量指标	按照规定拨付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款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基层社会组织优势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社会组织服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11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 70 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生活保健补贴, 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况。 70-79 周岁: 每人每月 50 元; 80-89 周岁: 每人每月 100 元; 90-99 周岁: 每人每月 200 元; 100 周岁以上: 每人每月 400 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规定发放	100%	
		质量指标	按照规定发放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需要资金	90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高龄老人服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12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0	
		其中: 财政拨款		27.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县民政局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按照与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相衔接的原则确定, 参照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发放办法确定发放方式, 对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按照社会散居孤儿养育标准发放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保障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质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儿童合法权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表 14-13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县老年学学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老年学研究及为老服务、日常工作运行, 编印《岐山老年》期刊, 组织老龄研究学术交流、论文培训撰写。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转	100%	
		质量指标	按照规定拨付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款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老年学学术研讨、交流、评比、奖励和组织调研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服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表 14-14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印制宣传资料、购买办公用品,车辆加油、维护、出差下乡补助等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运转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不超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困难群众服务等	1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表 14-15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2、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3、临时救助及时高效；4、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运行有序，切实发挥精准识别救助对象的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困难群众救助条件的全部予以救助	100%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	100%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表 14-16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六七十年代铁路民兵工龄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		
		其中：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六七十年代参加铁路建设民兵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六七十年代参加铁路建设民兵条件的全部予以补助	100%	
		质量指标	六七十年代参加铁路建设民兵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六七十年代参加铁路建设民兵补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	100%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质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六七十年代参加铁路建设民兵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表 14-17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兜底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	
		其中：财政拨款		1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业务工作，确保城乡困难群众实现应保尽保、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农村困难群众“急难”问题得到及时救助、有效解决；社会救助资金管理规范，各类保障资金按时足额发放；社会救助政策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会救助工作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时效指标	确保各项救助资金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执行政策标准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条件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全部纳入保障范围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表 14-18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婚姻证件款及运行费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婚姻登记处全年发放的结婚证、离婚证按照陕民办发（2004）21 号文件《关于启用新式婚姻证件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统一在省厅购买。确保为全县婚姻当事人依法提高保障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登记率	100%	
		质量指标	登记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即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免费发放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显著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婚姻登记规范实施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维护社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95%	

表 14-19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天然气锅炉运行、临聘人员薪酬待遇、运转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临聘工作人员按时发放薪酬,确保敬老院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人数	21	
			集中入住老人人数	95 名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临聘工作人员发放薪酬	按时发放	
			保障集中入住农村特困老人入住条件及安全	保障	
	成本指标	临聘工作人员薪酬	每人每月 2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集中入住农村特困老人提供照料护理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我院入住老人数	100 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度	98%	
			社会满意度	95%	

表 14-20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临聘人员工资、水电费、运转费等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面提高福利中心养老服务效能,保障单位生活运转及临聘人员工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生活运转和临聘人员工资	100%	
		质量指标	社会福利中心业务范围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按月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所有支出不超出预算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面向社会代养老人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无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老人入住舒适度和满意度提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	90%	

表 14-21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及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生活救助、医疗救助、教育矫治、卫生防疫、心理疏导、寻亲安置、返乡救助和为无法查明身份信息的滞留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保障其生活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权益保障	有保障,街头流浪乞讨人员明显减少	
		时效指标	接到流浪乞讨人员求助信息响应时间	≤5 分钟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救助资金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救助制度公平、公正、规范实施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长期、稳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政策知晓率	≥95%	

表 14-22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养老机构运行经费、生活开支及临聘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农村特困人员提供吃、穿、住、医、葬等生活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住农村特困人员数	6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	100%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薪酬及运转经费改善入住人员生活环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农村特困人员提供生活保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	绿色环保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多的收住特困人员,为他们提供更好的服务	100 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 14-23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殡葬改革宣传费等项目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用于全县殡葬改革政策宣传费, 同时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改革政策宣传覆盖面	100%	
		质量指标	殡葬改革政策宣传知晓率	100%	
		时效指标	本年度	100%	
		成本指标	殡葬政策宣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殡葬改革政策宣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殡葬政策宣传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殡葬改革政策宣传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形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殡葬改革政策宣传	100%	

表 15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岐山县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主管部门	岐山县民政局		实施期限	2025 年度	
资金金额（万元）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总额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796.83	796.83
	专用项目	城乡低保、特困、临时救助、残疾人两补、养老儿童服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殡葬、地名管理和行政区划、婚姻登记、殡葬服务、社会事务和慈善事业、特困养老机构等等。	4,808.26	4,808.26	0
总体目标	<p>1、落实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县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p> <p>2、落实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p> <p>3、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p> <p>4、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p> <p>5、落实全县殡葬改革规划，负责依法加强殡葬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推进殡葬改革。承办县内经营性公墓的审核上报工作。</p> <p>6、落实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p> <p>7、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划，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p> <p>8、落实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规划，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p> <p>9、落实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实施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p> <p>10、落实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p> <p>11、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方、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水平。</p> <p>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p>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社会救助对象	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社会救助政策	全县范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县民生事业正常运转；地名普查；社团工作；社会福利及养老事业等各类惠及民生	不断完善社会救助、社会养老等制度，持续提升保障和改善民生，发展社会服务能力和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方面	无差错、无事故；绿色环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方面	无差错、无事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儿童福利方面	符合条件的社会救助对象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各类专项支出不超出预算 安排	按需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所有基础建设方面不超成本	按需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有序提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让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提升政府形象。	长期、稳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准	各类保障群体满意度	≥90%	

表 16

2025 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 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 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